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吳姍真  
電話：03-8223294  
傳真：03-8235703  
電子信箱：shan.jhen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用字第1100158980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0000A\_1100158980A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為落實資訊公開，有關18直轄市、縣  
(市)國土功能分區初步規劃成果，已置於「國土規劃地  
理資訊圖台」及「全國土地使用分區資料查詢系統」，訂  
於110年8月10日起開放外界線上查詢1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10年8月9日營署綜字第1101147653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  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

110/08/11



1100013531